学習時報
STUDY TIMES

2015年8月10日 周一/四出版 | 第804期 | 中共中央党校主管主办 网址:WWW.STUDYTIMES.CN 报名题字: 江泽民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37 代号:1-267

重要言论

70年前，中国人民经过艰苦卓绝的浴血奋战，打败了穷凶极恶的日本军国主义侵略者，赢得了近代以来中国抗击外敌入侵的第一次完全胜利。这一伟大胜利，彻底粉碎了日本军国主义殖民奴役中国的图谋，洗刷了近代以来中国抗击外来侵略屡战屡败的民族耻辱；重新确立了我国在世界上的大国地位，中国人民赢得了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尊敬；开辟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开启了古老中国凤凰涅槃、浴火重生的新征程。这一伟大胜利，也是中国人民为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维护世界和平作出的重大贡献。

坚定践行“三严三实” 奋力推进“两个跨越”

中共四川省委书记　王东明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提出许多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我们在新的历史时期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总书记多次强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做到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三严三实”重要论述，进一步明确了共产党人的价值追求和政治品格，阐明了党员领导干部的修身之本、为政之道、成事之要，是对党的建设理论的丰富与发展。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是中央深化和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持续加强新形势下党的思想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作出的重大部署，是各级党委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四川省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部署要求，突出“严”“实”要求，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把从严管党治党不断引向深入，为推动“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落实、推进四川由经济大省向经济强省跨越、由总体小康向全面小康跨越提供坚强思想政治保证和作风保证。

充分认识“三严三实”的重大理论和实践意义

“三严三实”贵在严、重在实，既传承了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思想文化的政治智慧和精神品格，又赋予了新的时代内涵；既凝练了我们党在长期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历程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又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指导性和现实针对性。

“三严三实”贯穿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基本原则和内在要求，体现了世界观与方法论的有机统一。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是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所在、活力所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的事业越是向纵深发展，就越要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三严”集中体现了共产党人修身、用权、律己的基本观点，“三实”集中阐述了共产党人谋事、创业、做人的基本遵循，“三严三实”蕴含着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论品格和科学精神，为我们践行党的宗旨、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提出了明确要求，是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共同遵守的思想行为准则。

“三严三实”反映我们党对执政规律的深刻认识和把握，彰显了中央从严管党治党的一贯要求。严的精神、实的作风，是我们党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的基本内容。90多年的奋斗历程深刻昭示：我们党什么时候做到了严和实，党的组织就坚强有力、事业就会从胜利走向胜利，反之就会组织涣散、事业受挫。“三严三实”，坚持内在自律和外部约束相统一，强调完善组织生活、贯彻民主集中制等严格的组织原则，重申懂规矩、守底线、拒腐蚀等严明的纪律要求，主张忠诚老实、厚道朴实、认真踏实等严谨的处世态度，是对我们党优良作风的坚持和发扬，丰富和发展了从严管党治党的思想理论。

“三严三实”直指作风建设现实问题，是深入抓作风转作风的行动指南。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坚持问题导向，问题是时代的声音。近年来，省委认真贯彻中央从严管党治党决策部署，针对党员干部队伍实际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持续用力正风肃纪，全省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明显好转。但“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进一步解决深层次问题还需要持续加大力度。“三严三实”提出“严”的思想要求和“实”的行为取向，充分体现了一心为民、干在实处的价值追求，深刻阐明了新形势下作风建设的时代内涵，为加快构建风清气正、崇廉尚实、干事创业、遵纪守法的良好政治生态指明了方向。

“三严三实”顺应“四个全面”大局需要，提供了新的历史条件下推动事业发展的实践遵循。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服务党的政治任务和政治路线，是我们党重要的建党原则。省委认真落实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从四川阶段特征和省情实际出发，提出大力实施“三大发展战略”，确立“两个跨越”奋斗目标，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省、全面从严治党作出决定，形成了治蜀兴川总的格局。目标越宏伟、使命越光荣，越要把各级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队伍建得更加有力。必须把“三严三实”作为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的重要遵循，贯穿党的建设各个方面和全部过程，培养造就“三严三实”的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队伍，为协调推进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践行“三严三实”必须聚焦忠诚、干净、担当

中央强调聚焦对党忠诚、个人干净、敢于担当，实际上明确了“三严三实”的内在要求，划出了检验专题教育成效的基本标准。全省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带头践行，自觉将其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融入到党性修养的全过程，贯穿到为官用权的各方面，体现到干事创业的实践中，以实际行动树标杆作表率。

坚持把“三严三实”作为修身为人的基本遵循，做到信念坚定、对党忠诚。为官先做人、做人先修身，这是亘古不变的道理。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必须始终把对党忠诚作为思想根基，做到讲政治、讲党性、讲规矩、讲大局。讲政治，就要历练“革命理想高于天”的情怀，坚守“永不动摇信仰”的执着，保持政治定力，坚定“三个自信”，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中央权威。讲党性，就要强化党员意识，任何时候都要牢记党员身份、敢于亮出党员身份，自觉以党员标准约束规范自己的言论和行为，对党忠诚、为党工作、向党负责，用实际行动践行入党誓言。讲规矩，就要严格遵守党章、党的纪律、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国家法律以及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和工作惯例，时时以“七个有之”为鉴戒，以“五个必须”为准绳，在心中划出纪律和规矩的底线。讲大局，就要时时刻刻以人民利益为重，凡事出于公心，做到心底无私天地宽。

坚持把“三严三实”作为为官用权的警世箴言，做到遵纪守法、个人干净。对各级领导干部来讲，能否正确为官用权，是最经常、最现实的考验。“三严三实”要求落实到为官用权上，最基本的是要守住个人干净这条底线。要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谨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当官就不要发财，发财就不要当官”的告诫，算清廉政这本大账，从违纪违法案件中汲取教训、警钟长鸣、防微杜渐，认真解决好如何看待权力、如何用好权力的问题，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确保手中权力行使不偏向不变质。要净化朋友圈，管好自己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明白严是爱、宽是害的道理，不为私利所困，不为私情所惑，更不能搞哥们义气、拉拉扯扯、团团伙伙那一套。要牢固树立法治观念、法治意识，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习惯在法治的轨道上行权用权，在思想上始终绷紧法律这根弦，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

坚持把“三严三实”作为干事创业的行为准则，做到奋发有为、敢于担当。“三严”与“三实”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检验从严要求最终要看务实干事。践行“三严三实”，必须把担当担责作为重要标准，干在实处、走在前列，集干净与干事于一身、勤政与廉政为一体，坚决反对精神不振、不思进取，坚决反对思想保守、因循守旧，坚决反对不敢担当、无所作为。首在知责。把抓发展、促改革、惠民生的责任细化分工，把各方面责任落实到人头上，绝不允许推诿扯皮。贵在担责。坚持出于公心、从事业需要出发，该干的事情顶着压力也要干，该担的责任冒着风险也要担。重在尽责。“大事难事看担当”。各级领导干部要遇难不畏难，敢于迎着困难上，下深水、破难题，在攻坚克难中抓落实、干成事。严在问责。对不敢担当、不在状态的领导干部，要坚决进行组织调整，特别是对造成严重后果的，必须严肃追责问责。

坚持用从严从实的精神抓好专题教育

按照中央部署，我省坚持把“严”“实”要求融入到专题教育具体工作中，既不折不扣落实好中央提出的“关键动作”，又结合实际针对性提出了硬性措施，真正严起来实起来，推动专题教育有力有效开展。

在深化学习教育上严起来实起来。理论上的清醒是行动自觉的前提。这次“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首要的是抓好思想理论武装，重中之重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党章和党纪党规，把严和实的要求真正刻在内心深处。要坚持内容和形式相统一、个人自学和集体研讨相统一，高质量讲好专题党课，高质量开展学习研讨，特别是要用好正反典型，深入学习焦裕禄、兰辉、菊美多吉等先进典型，继续开展反面警示教育，对近年来发生的重大腐败案件进行检视反思，从中汲取教训、受到警醒。

在解决突出问题上严起来实起来。教育是为了解决问题，必须奔着问题去，不能搞成新的“形式主义”。要聚焦省委提出的需要着力解决的“六个方面”突出问题，联系自身实际，往深里找、往细处查，确保找准、找实、找具体。要坚持边查边改，对查摆出的问题逐个拉出清单，逐条细化整改措施，思想问题、实际问题一起改，确保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要向制度建设要长效，一开始就要明规矩、强约束、抓执行，做到有纪可依、执纪必严、违纪必查。

（下转5版）

“三严三实”系列⑪

消除特权潜意识

□ 本报评论员　何忠国

为官之道，贵在慎用权。如何看待权力和正确行使权力，是摆在各级领导干部面前的大课题。“政在去私，私不去则公道亡。”领导干部做到严以用权，关键是要认清权力的属性，明白权力姓“公”不姓“私”，坚持用权为民，摒弃特权思想。

特权之弊害不可小觑。从表面上看，特权现象似乎只不过是个别官员的不良作风，毋须大惊小怪。其实不然，特权现象与社会公平正义相悖，如果任其存在并发展，不但会助长社会权力崇拜，而且会破坏社会信任，带坏整个社会风气。特权思想与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相悖，党员领导干部搞特殊化，以特权谋求特殊利益，极易引发腐败行为，污染政治生态，造成党群干群关系的紧张甚至对立。邓小平曾在一次干部会上一针见血地指出：“我们脱离群众，干部特殊化是一个重要的原因。干部搞特殊化必然脱离群众。”一个执政党，如果不能有效防止特权就必然会疏离党和群众的关系，进而丧失执政根基。苏共亡党的一个主要原因就是苏共内部长期存在特权现象，特权阶层享有普通百姓无法享受到的各种“特权福利”，苏共与群众之间的隔阂不断加深，在苏联社会中，一般大众自称“我们”，而把特权者称为“他们”。搞特权瓦解了苏共执政的群众基础，最终无可避免地走向政亡人息之路。

特权思想在中国社会源远流长，以官为本、以官为贵、以官为尊的官本位意识是其重要根源。在长达数千年的封建社会中，权力至上、等级观念等价值观深刻影响了中国人的社会文化心理。特权好比臭豆腐，闻着臭吃着香，搞特权如同吸食鸦片，使人在不知不觉中上瘾。特权思想与官本位意识一脉相承，不仅领导干部身上有，普通大众身上也存在。社会个体在不具备行使特权的条件时，往往憎恶特权，但在潜意识里却又认同特权，一旦有了行使特权的条件，就会忘记对特权的不满，也会理所当然地享受特权。这种充满矛盾的社会文化心理，深刻反映了特权所具有的非同一般的特质。因此，看待特权现象不能简单化，必须充分认识其存在的深刻社会文化根源，反对特权首先从思想意识入手，清除特权思想。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不仅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而且是涉及党和国家能不能永葆生机活力的大问题。共产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除了法律和政策规定范围内的个人利益和工作职权以外，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权。无论是革命斗争年代，还是改革发展时期，我们党反对特权的态度是始终如一的。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以作风建设为切入点，制定并落实八项规定，反对“四风”，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在限制特权、规范权力运行上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坚决清除车轮上的铺张、舌尖上的浪费、会所中的歪风。从吃喝到出行，从节庆假日到日常工作生活，附加在领导身份上的各种“特殊便利”日益远去，正是在这些细微的改变中，人民群众看到了新变化，党风政风为之一振，社会风气更加清新。

但是，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毕竟是隐藏在全社会的痼疾，作为一种社会历史文化现象还根深蒂固，彻底清除不可能一蹴而就，还必须经历一个长期的过程。正如马克思所指出：“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本身运动的自然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自然的发展阶段。但是它能缩短和减轻分娩的痛苦。”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要在认清特权产生和消亡的规律的基础上，倡导全社会共同参与、一起努力，铲除滋生特权思想的文化土壤，让特权现象无所遁形。这就需要在全社会树立规则意识，加强社会全体成员道德教育和规则意识的培养，以规则意识消融特权潜意识。领导干部作为治国理政的关键少数，要从内心深处摈弃官本位思想和等级意识，始终保持对权力的敬畏，切实增强严以用权的自觉性，从源头上扼杀特权思想产生的苗头。

“风成于上，俗化于下”，党风政风是全社会的风向标。我们要通过“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领导干部严以用权、力戒特权，引领全社会破除对特权的迷思，在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征程上不断迈出新步伐。

“寻求发展突破点”系列⑧

拆除创新成果转化的隐形墙

□ 范　伟

自从2006年正式提出建设创新型国家以来，科学技术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作用进一步提升。新常态背景下，随着我国由“制造大国”向“智造大国”转变，科技成果转化问题愈益凸显。数据显示，美国、日本的科技转化率达到80%，英法德等国的科技转化率也在50%以上，比较起来，我国的科技成果转化率仅为10%到20%。我国发明专利申请量已经连续三年位居世界第一，但专利实施率仅有10%左右。

学习型组织理论有一个“隐形墙”的概念，是说在组织或单位中，因为人与人之间有一种心理防范的机制，不能说真话，妨碍了成员交流沟通和组织学习成长。那么，在创新成果与社会应用之间，有哪些因素构成了起阻滞作用的“隐形墙”呢？

实际上，科研投入效率不高，科研成果转化率低，一直以来是一个广受诟病的痼疾。从大的方面看，科技成果转化率不高，除去技术本身的原因，既有体制机制的硬约束，也受制于文化氛围的软环境。“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这一问题的解决也将是一个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复杂系统工程。

依靠法治方式破解体制机制的障碍。鼓励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的法律不健全，已有的法律规定过于原则，操作性不强等，是妨碍科技成果转化的突出问题。比如，1996年实施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体制改革的深入，该法有些内容已难以适应实践需要。今年3月5日全国人大在官网上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修正案（草案）》及相关说明，广泛征求社会各方的修改意见。从该法实施近20年的情况看，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在，科技成果供求双方信息交流不够通畅，考核评价体系以及科技成果处置、收益分配机制没有充分体现科技成果转化特点，产学研相脱节，企业在科技成果转化中的主导作用发挥不够等。与此相关的一些法律，如《科学技术进步法》《专利法》《商标法》等，也存在着类似的问题，应根据实践发展的需要修改完善，进一步强化促进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产业化的法治保障。

通过体制改革释放科技生产力。科技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解决科技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的问题，关键在于释放市场配置科技创新资源的决定性力量。十八届三中全会对科技体制改革进行了专门强调，提出要“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发挥市场对技术研发方向、路线选择、要素价格、各类创新要素配置的导向作用”。不久前，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提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是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破除一切制约创新的思想障碍和制度藩篱，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提升劳动、信息、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的效率和效益，强化科技同经济对接、创新成果同产业对接、创新项目同现实生产力对接、研发人员创新劳动同其利益收入对接，增强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度。

通过强化金融支持和建立激励机制，营造有利于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的市场环境。鼓励政策性金融机构采取措施，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的金融支持。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支持企业通过股权交易、依法发行股票和债券等直接融资方式为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进行融资。为激励成果转化，《意见》提出要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比例，对用于奖励科研负责人、骨干技术人员等重要贡献人员和团队的收益比例，从现行不低于20%提高到不低于50%，同时，鼓励各类企业通过股权、期权、分红等激励方式，调动科研人员创新积极性。

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还需要在全社会厚植创业创新文化，形成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文化氛围，营造有利于创业创新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的生态环境。理念和文化具有无可替代的先导作用。要进一步形成全社会对创业创新的共同认知，打造符合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的基本价值导向和核心理念，构建全面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创业创新文化，引领科技成果转化。

观察员